

# 青年农民工恋爱



# 及婚前性行为状况研究报告

## ——基于成都市服务行业青年农民工的调查

胡 珍 程 静

我国有 3.74 亿个家庭，是世界上人口最多、家庭最多的国家<sup>[1]</sup>。当今，党的十七大报告把构建和谐社

本课题主要采取问卷调查研究。样本的确定采取截点整群抽样的方法。每年 4-5 月，四川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与成都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都要求成都市服务行业的农民工进行一年一度的例行“身体健康检查”，课题组调查员利用农民工排队等候体检的间隙，为他们设立了等候排队时的桌椅，按顺序发放问卷进行调查，当场答卷，当场收卷。

本课题采用中国青少年研究中心 2004 年 12 月出版的《当代中国青年发展状况指标体系研究》中“当代中国青年恋爱婚姻状况指标体系”部分的“当代中国青年恋爱婚姻状况调查问卷”。该问卷经过国内有关专家学者的论证，其内容基本能涵盖成都市青年农民工恋爱观及性行为的主要指标。

### 一、理论框架和研究方法

#### 1. 研究对象的界定与研究假设

在本研究中，服务行业青年农民工是指在成都市服务行业（餐饮、娱乐、商业、洗浴等）工作，不改变农村原居地户口的、年龄在 18~35 岁间的农村青年。

进入城市的青年农民工恋爱与择偶的观念、行为，都受到城市婚恋观、家庭观的冲击和影响。在“乡土”与“城市”、“传统”与“现代”婚恋文化的震荡下，青年农民工的恋爱观及行为发展方向将会偏离他们原来的“乡土背景文化”。而这种偏离将使“城里人眼中的乡下人”、“乡下人眼中的城里人”——青年农民工的恋爱观及行为趋同于城市而大不同于他们的父辈。本研究的目的是揭示这种状况，为决策者在构建和谐社会时的决策提供一个实证的依据。

#### 2. 研究方法与调查工具

#### 3. 样本基本情况

我们共发放问卷 1800 份，进入统计系统的有效问卷为 1589 份，回收率为 88.3%。其中，男性占 28.9%，女性占 62.8%，性别不详的占 8.2%；年龄分布为：18~35 岁之间的男性占 89.9%，女性占 90.7%；男性平均年龄为 24.0 岁（ $S=5.51$ ），女性平均年龄为 24.8 岁（ $S=5.68$ ）。由此可见，此次调查九成以上样本的年龄分布符合我们界定的青年农民工群体的典型特征。

### 二、青年农民工恋爱的基本状况

1. 约七成青年农民工的初恋对象为同龄人  
在被调查对象中，男性 86.9%的初恋对象为同龄人，比自己小 5 岁以上的占 9.6%，女性 64.2%的

初恋对象为同龄人，比自己大5岁以上的占33.0%。男性选择“比自己大5岁以上”的仅占3.5%，他们不愿意选择比自己年龄大的人为恋爱对象。女性一般不愿意选择比自己小的人恋爱，在调查中仅有2.8%的人选择“比自己小5岁以上”的人作为恋人，而有33%的女性还是选择比自己大5岁以上的人作为恋人。

一项历时4年，由上海社会科学院社会学研究所副研究员徐安琪主持的中国婚姻质量调查显示：中国家庭中，妻子年龄大于丈夫3岁的占1.8%，大1~3岁的占12.2%，夫妻年龄相同或丈夫大于妻子1~3岁的最多，达56.8%，丈夫大妻子6岁以上的，也有8.4%<sup>[1]</sup>。

2. 七成以上青年农民工初恋的年龄集中在18~22岁之间

被调查农民工的初恋年龄在18~22岁的男性占60.1%，女性占78.7%；在23~35岁的男性占19.2%，女性占15.8%；低于17岁初恋的男性占20.4%，女性占5.2%；男性初恋的平均年龄为20.0岁，女性初恋的平均年龄为20.4岁；青年农民工初次恋爱的平均年龄为20.3岁，标准差为3.05。

3. 九成以上青年农民工初恋的方式是自由恋爱

调查数据表明：42.8%的青年农民工是与同学相恋的（男：53.1%，女：40.4%）；38.7%通过他人介绍相恋的（男：30.2%，女：40.6%）。另外通过网络相恋的（男：4.6%，女：1.9%）、通过集体活动和社会活动相恋的（男：5.6%，女：7.4%）及其他途径相恋的（男：6.5%，女：9.7%）也占一定的比例。一项调查显示，50%的男性、53%的女性民工表示，他们交朋友的渠道是老乡，除此之外，48%的男性、60%的女性的交友对象是“一起打工的熟人”<sup>[1]</sup>。

陈友华的研究显示：“通过他人介绍”和“因学习、工作而相识”，仍是中国城市人认识恋人最为常见的两大手段，前者达到了49.3%，后者达到了39.4%<sup>[1]</sup>。徐安琪的调查认为：在中国的婚姻中，父母包办的占14.4%，自己认识或介绍认识的占85.6%<sup>[1]</sup>。与上述研究的结论比较可见：青年农民工的学习主要是在家乡高中毕业以前完成，高中毕业以前的同学是他们“学历相当、追求一致”的最佳选择对象，因此，其初恋的方式“因学习、工作而相识”的比率高于大城市的青年；如果要“通过他人介绍”，可能只有与本乡本土的农村姑娘恋爱，更多的农民工宁可在自己的打工生涯中寻求“知己”，因此，他

们的初恋对象由他人介绍认识的比率远低于城市年轻人。

### 三、青年农民工恋爱婚姻观的城市化

1. 城市化之一——近四成的青年农民工“舍得花钱培养感情”

调查数据显示：近四成的青年农民工用于恋爱的支出占自己收入的1/4至1/2，也有四成强的青年农民工用于恋爱的支出占自己收入的1/4以下；有两成强的青年农民工用于恋爱的支出占自己收入的1/2以上。

2. 城市化之二——“人格气质”成为男性的首要择偶标准

男性青年农民工居前三位的择偶标准依次为“人格气质”（34.5%）、“才能”（21.1%）、“性格脾气”（19.8%）；女性依次为“才能”（33.9%）、“人格气质”（26.5%）和“性格脾气”（17.9%）。男性以“外貌”为择偶标准的比率（15.7%）高于女性9个百分点，而女性以“经济实力”为择偶标准的比率（8.8%）又高于男性4个百分点。

陈友华的《2006中国大城市婚姻情感状况调查报告》研究显示：被访者在择偶条件中优先考虑的是感觉（66.57%）、对方的生活能力（66.32%）和收入（36.4%）；男性对女性的“容貌”较为在意，而女性对男性的“经济实力”的关注程度更高<sup>[1]</sup>。比较可见，在择偶时“男性更看重女性的外表、女性则更看重男性的经济实力”，青年农民工已经和城里人基本一致。这体现了中国传统文化中女性“嫁汉嫁汉，穿衣吃饭”、“窈窕淑女，君子好逑”的性别差异，而不存在“城乡二元”差别。

3. 城市化之三——3/4的青年民工能完全实现自己的择偶意愿

数据表明：农民工进城以后，在恋爱、婚姻的选择上呈现出前所未有的自主、自由、多元化态势：“乡巴佬”娶城里小姐已不算新鲜，打工妹嫁“城里郎”也常见。更多的则是“打工仔”与“打工妹”之间的相互吸引与结合，这种吸引与结合不少是跨地区的，跨越语言障碍，跨越习俗差异。数据表明，有3/4的青年民工能完全实现自己的择偶意愿，且女性能完全按照自己意愿择偶的比率高于男性3个百分点。但是，仍有1/4的民工不能完全按照自己意愿择偶。

#### 4. 城市化之四——1/3的青年农民工不想结婚

调查表明,一成强的农民工因为“结婚有许多的麻烦事而不想结婚”,且男性与女性的比率相差不大;1/5强的农民工对婚姻持“无所谓”的态度。当然,66.0%的民工“希望有一个安全的港湾而想结婚”的仍占了主流地位。但是,农民工“不想结婚”与“无所谓”的比率和,已经高于当代大学生群体中“不想结婚”及“没想过”的比率和(16.8%)<sup>[1]</sup>,也高于城市青年认为“结婚不如单身好”及“结婚非常不好”的比率和(11.9%)<sup>[1]</sup>。

#### 5. 城市化之五——1/5强的青年农民工不想要孩子

进一步调查青年农民工对“生育孩子想法”的数据显示:其生育观仍然恪守我国几千年传统“生育文化观”(包括“养儿防老”、“传宗接代”、“享受天伦之乐——增添乐趣”)的青年农民工仍然占了六成强(62.9%),也就是说,传统生育观对青年农民工的影响还是很深很广。但是,真正把生育孩子当作“增加劳动力”已经非常地少,仅占3.8%;把生育孩子看作“应尽的社会职责”的占了1/5强;还有一成强的青年农民工没有考虑过这个问题。

虽然3/4强的青年农民工仍然信奉祖先“养儿防老、多子多福”的生育文化的信条,但是,1/5强的青年农民工在婚后不想要孩子,这是对几千年中国传统的“生育文化观”的背离。

#### 6. 城市化之六——“旅行结婚”成为约三成青年农民工的婚礼形式

虽然仍有57.5%的农民工以“举办传统婚宴”作为婚礼形式,且女性达到六成强,高于男性一成。但是,已经有近三成的农民工采用了过去城市人才采用的结婚形式——“旅行结婚”。由此表明,相当部分青年农民工接受了城市化的婚礼形式,且男性的此项比率高于女性一成。甚至,还有13.1%的青年农民工“不举办任何仪式”就结了婚。

### 四、青年农民工的性行为观及婚前性行为

#### 1. 仅1/4的青年农民工坚决反对婚前性行为

女青年农民工坚决反对“婚前同居”的比率(27.5%)高于男性6个百分点;男青年农民工认为“婚前同居有益于婚后性生活的适应”(39.2%)及持“无所谓”(39.5%)态度的几乎占了3/4。也就是说,男女青年农民工对婚前性行为持接受态度的分别占了

4/5及3/4。无独有偶,《信息时报》记者经过一段时间的深入采访调查,对59名打工妹进行问卷调查与个案访谈,发现广州外来女工对“婚前同居”大部分持接受态度!<sup>[1]</sup>

#### 2. 1/2强的青年农民工婚前发生过边缘性行为

调查数据显示:在婚前发生过边缘性行为(拥抱、亲吻、抚摸)的男青年农民工占56.9%,其比率高于女性约8个百分点;在这些婚前发生过边缘性行为的青年农民工中,初次发生边缘性行为的平均年龄为20.6岁;在17岁以下发生的不到一成,最小的年龄为12岁;七成强的是在18-22岁之间发生,最大年龄为37岁;85.3%的青年农民工初次边缘性行为与“夫妻”、“恋人”发生,也有一成以上的青年农民工与“异性朋友”、甚至“一般异性”发生过边缘性行为;80.0%的初次边缘性行为的方式为“拥抱着亲吻”,“抚摸身体及生殖器官”的不到一成。一项关于大学生性现状的研究显示:进入恋爱的大学生几乎都发生过拥抱、六成的发生过亲吻、五成的发生过抚摸行为<sup>[1]</sup>。

#### 3. 近四成青年农民工已经发生婚前性交行为

数据显示:男青年农民工发生过婚前性交行为的占51.1%,高于女性16.7个百分点;在这些发生过婚前性交行为的青年农民工中,初次发生性交行为的平均年龄为20.5岁,在17岁以下发生的占4.1%,最小的年龄为16岁;约3/4的是在18-22岁之间发生,两成强的在23-30岁之间发生,最大年龄为28岁;发生过婚前性交行为的青年农民工六成强选择的地点为“家里”,13.7%的在“宾馆”,15.2%的在“出租房里”,2.5%的在“宿舍”,还有7.0%的在“室外及其他地方”;85.9%的婚前性交对象为“夫妻”与“恋人”,11.3%的为“异性朋友”,2.8%的为“一般或陌生异性朋友”。

## 五、结论与分析

本研究得出两个主要结论:一是青年农民工的恋爱方式及观念逐步城市化;二是青年农民工的性观念和性行为日趋开放。

#### 1. 青年农民工的恋爱方式及观念逐步城市化

(1)青年农民工的恋爱已经由过去农村里主要靠“父母之命,媒妁之言”走向现代的自由恋爱。更值得注意的是,虽然通过“网络相恋”的仅占2.7%,但是,这个微小的改变至少说明,农民工的恋爱已

经开始与高科技的人际交往手段——“网络交往”接轨，数据的比率虽然是微小的，它所揭示的农民工恋爱方式的改变却是巨大的。因为，这预示着，随着农民工城市化的进一步融合，他们的恋爱与婚姻将更加远离故乡故土的固有模式：不仅在方式上（从媒妁之言到自由恋爱），而且在时间（将比不离故土的同龄人更晚）、空间（将跨越过去的乡里乡亲知根知底的乡土到“共同战斗建立友谊”）、以及现实性方面（将由现实走向虚拟，尔后由虚拟再走向现实）都将发生变化。

(2)在恋爱时“舍得花钱培养感情”。过去，“花钱培养感情”、“花钱讨好女朋友”似乎只是城市里的年轻人谈恋爱的专利。因为，他们有“闲钱”（经济条件好），也有“闲时”（八小时之外是他们花前月下的自由），可以通过做一系列的“闲事”：看电影、压马路、逛商场、买女朋友喜欢的小礼品以投其所好，巩固爱情。而农村里的青年的恋爱不过是在村头悄悄说上两句思恋的话、在晒场上的背静处偷偷送上为对方做的绣花鞋垫、或者至多在没有人的田间地角约会片刻。这种状况现在已大大改变了。

(3)“城市化”特色鲜明的“人格气质”成为男性青年农民工的首要择偶标准。这种“只可意会不可言传”的人格气质显然与城里青年“跟着走”的“感觉”有异曲同工之处。只不过农民工择偶时的“感觉”多半集中在“才能”和“人格气质”上，他们在农村里“老实巴交”、“能过日子”等择偶标准，已让位于“人格气质”、“有感情基础”、“志同道合”等具有现代都市韵味的“择偶条件”。虽然女性仍受传统“郎才女貌”择偶标准的影响，但往日羞于在陌生人面前吐露“意中人”的农村姑娘，一旦走进城市，大都能落落大方地倾诉自己的择偶标准。而携手共同致富几乎是每个打工妹的共同心声。在此方面，青年农民工的择偶观无疑一步步向城市化迈进。

(4)受到现代观念与城市文化的影响，青年农民工逐步增强了婚姻的自主意识。尽管青年农民工婚姻自己做主的比例仍远远低于城市青年，还有1/4的青年农民工在选择配偶上还是不能体现自己的意愿，但是，他们进城以后婚姻自主意识的增强，无疑是向城市化迈进的又一标志。我们也要看到，在这一迈进的过程中，他们一方面受到现代婚姻观念的影响，另一方面，在“离土不离乡”的现实中他们不得不服受制于传统婚姻观的羁绊。因为在具体的婚姻问题上，他们

或多或少地要屈从父母的要求。因为，在乡下，婚姻还不仅是两个人的事情，而是影响着家庭甚至家族的大事。

(5)城市化使得青年农民工对婚姻持否定态度的比率已经高于其他青年群体。经济基础与城里人的巨大反差，决定了青年农民工对婚姻态度的改变：青年农民工因为生存在社会的边缘，不堪各个方面的压力（主要是经济压力）而对婚姻持否定态度。婚姻不能为他们带来轻松和愉快，相反，却成为沉重和痛苦。这对于以生育文化为主流追求的中国农民来说，青年农民工的这种对婚姻的“反叛”实在是一种“无可奈何”的选择。当然，这也许也是远离了面朝黄土背朝天、生育与发展壮大生产力的关系逐步消解，这些已经逐步“城市化”的农民工对生育的要求日益弱化的现实写照。

(6)不想要孩子的青年农民工虽然只占1/5，但是，其生育观是对传统生育观的极大反动。过去，选择“丁克”家庭被认为是高级知识分子们的“高雅选择”；后来成为那些“凭什么生个孩子来用我的钱”的“80后自我意识的表白”。现在，“丁克”在中国已经由城市蔓延到乡村，由“高知”下移到“草根”，这一现象的出现被认为是新婚姻革命的一大明显信号，它明显颠覆了以往国人对于婚姻的普遍认识——婚姻必须包含生育和养育后代的义务。个人的自我体现在婚姻中被一再地强调，而婚姻的社会化功能却被弱化了。但是，对于青年农民工而言，这绝不意味着他们“从下里巴人变成了阳春白雪”。因为，对于并未彻底消除城乡二元化的国家而言，农民工城市化的“丁克”生育观：对父母，这是“大不孝”——不孝有三，无后为大；对自己，是放弃“老有所养”的保障——养儿防老。青年农民工之所以如此“不可思议”地选择“不想要孩子”，是自身艰难的生存状态使然。他们尤其不愿意自己的孩子来到这个世界再继续重复自己“乡村游子——边缘城市人”的故事。

(7)与传统的结婚仪式渐行渐远。总的来看，起码已经有四成强的青年农民工的婚礼形式已经颠覆了祖祖辈辈视为人生四大重要幸事之一的“洞房花烛夜”的形式——传统婚礼，而且有近三成的青年农民工选择了独具城市气息的“旅游结婚”，这无疑是他们进入城市并向“城市化”迈进的重要一步。还有一成多的青年农民工“不举办任何仪式”就结婚了。分析认为，出现这种情况的原因有三：其一，这部分

“不举办任何仪式”就结了婚的青年农民工可能双方都是“独在异乡为异客”，收入低，玩不起，只好“一切从简”；其二，也可能是两人的婚姻得不到家里人的支持，另有隐情，只好“惺惺惜惺惺”，彼此理解万岁；其三，还有可能是双方都在背弃了原来在家乡的“婚约”，又不能公开自己的婚姻，只有以“法律认可”来完成婚姻。

## 2. 日趋开放的性观念指导了开放的性行为

《2006 中国大城市婚姻情感状况调查报告》表明：近 1/2 的受访者对婚前性行为持肯定态度。成都市服务行业青年农民工对婚前性行为持肯定态度的比率（3/4）远高于该比率。分析认为：青年农民工进城后由于生存的竞争，在城里站稳脚跟成为他们需要多年的时间来奋斗的主题，谈婚较早，论嫁却要推迟，躁动的性欲，使他们格外地理解“欲性不能”的苦衷。在此方面，他们没法像“不怕想结婚，就怕不想结婚”的城里人如期以婚姻来实现自己的性需要，在同为“打工仔（妹）”的伙伴中以婚前的性满足性的需要，形成了在对婚前性行为的认同度及发生率都高于城市年轻人的差异，这恰好反映了农民工由生存状况所决定的婚恋真实状况。对于此差异，我们不能简单地以农民工的思想道德低下，要加强道德教育来一概而论。恰恰相反，我们应从平等享受改革成果、构建和谐社会的高度，理解这些生活在城市的边缘人没有基本物质条件实现自己幸福追求的生存艰辛。

为青年农民工构建起性实现的幸福大厦是摆在我们面前的一项任务。一系列的成都服务行业青年农民工经历着失恋的打击、“欲婚不能”、离婚的苦痛、夫妻分居的煎熬的数据，及最后以“找小姐”满足性需要和“压抑”性欲望而展示的现状，足以让每一个社

会学的研究者为改变这个青年群体的性生活现状而呐喊。因为，同情须臾不能减轻现实带来的苦痛。只有尊重青年农民工的性需要，积极创造条件保障他们性权利的实现，才是真正在为和谐社会的构建出谋划策。如果我们总是站在“淫欲乃饱者之思”的立场，我们就永远只能“饱汉不知饿汉饥，反骂饿汉不知趣”。显然，这样的思维立场，是与构建和谐社会格格不入的。一个有良知的农民工用工单位的管理者，都应该把农民工、尤其是青年农民工真正看作和我们住在高楼大厦里的城里人一样的人，为他们创造“私人生活的空间”，考虑他们的隐私的需要，为他们的情感交流撑起一片遮风挡雨的家。否则，无论是出于现实的、还是观念的，是出于自己可以侥幸避免的、还是出于对对方“不可以尊重”的缘故，“不采取”还是“不会采取”安全措施，“毫无性传播疾病知识”的青年农民工就逃脱不了感染性传播疾病的厄运。

青年是祖国的未来，当然也包括青年农民工。家庭是社会的细胞，当然也包括青年农民工的家庭。和谐家庭是和谐社会的基础。无论社会如何发展，时光如何更替，在构建和谐婚姻家庭的基础上去构建和谐社会，均是人们世代代向往的目标。构建和谐的农民工婚姻家庭也在其中。

（本文系胡珍主持的四川省科技厅软科学研究项目“四川省经济、社会协调发展研究——成都市服务行业青年农民工婚恋发展状况研究”的研究成果。项目编号：2006R16-014。参与项目的同仁有：王进鑫、程静、吴银涛、刘铁鹰、何灏）

胡珍：四川省社会学与性教育研究中心主任，教授

程静：成都电子机械高等专科学校讲师

责任编辑 / 刘俊彦

## 参考文献：

- [1] 建设和谐国家 服务和谐社会 <http://politicspeople.com.cn/GB/30178/5391466.html>.
- [2][5] 徐安琪. 中国婚姻状况调查 [http://brightlo.blog.hexun.com/2920006\\_d.html](http://brightlo.blog.hexun.com/2920006_d.html).
- [3][10] 性问题成为民工之痛——半数以上人半年无性生活[J]. 三农中国, 2005(5B): 56- 57.
- [4][6] 2006 中国大城市婚姻情感状况调查报告 <http://video.sina.com.cn/tvs/2006-07-24/105421105.html>.
- [7] 蔡恩泽. 城乡对撞下的婚姻裂变——城市农民工婚恋观透视[J]. 江淮法制, 2001(11): P 5- 6.
- [8] 胡珍. 中国当代大学生性现状与性教育研究[M]. 四川科学技术出版社, 2003.
- [9] 郗杰英. 新状态——当代城市青年报告, 中国青年出版社, 1999.